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

113 年 3 月處務會議暨工程會報紀錄

壹、 會議時間：113 年 3 月 21 日(星期二) 14 時 00 分

貳、 地點：4 樓大會議室

參、 主持人：張世昌處長

肆、 紀錄：王鈺婷

伍、 出席人員：

陳智豪副處長、朱增士秘書、余銘祥課長、黎浩文課長、傅韋翔課長(潘筱涵課員代理)、莊茹蘭館長、劉瑞隆館長、高玟媽主任、許淑玲主任、張竣淵主任、李信宏資訊管理師、張翔彥資訊管理師、林郁慈課員、王鈺婷課員、楊宗熹技術員、趙思暉小隊長、民政局蔡妙吟約聘編審

陸、 指示事項：

一、 頒獎：

(一) 113 年度 2 月份民政團隊電話服務禮貌測試成績達 95 分以上同仁：併入 3 月份處務會議辦理。

(二) 113 年度 2 月份處內電話服務禮貌測試最高分同仁：吳宜臻、張文怡。

二、 確認上次處務會議紀錄：確認無誤備查。

三、 市政會議暨民政局相關會議指示事項轉達：市長於議會承諾事項列管機制及查證指標說明。

四、 研考工作報告指示事項：無。

五、 列管案件提列 B、C 級案件指示事項：

(一) 對於相關課室對於解決問題的相關方案或是承諾事項，務必持續執行，尤其是已向長官報告事項，請權管課室持續追蹤辦理情形。

(二) 請殯儀管理課制定相關突發事件慰問標準作業程序 (SOP)。

(三) 提醒強降雨季節即將來臨，突發性強降雨可能導致館區積淹水及相關設備損壞，請秘書邀集綜企課與二館現勘商討需要承商改善部分，並督促其盡快改善。

- (四) 請二館禮廳、化妝室、火化場工作同仁、駐警、相關承商及場域內工作人員針對突發性天然災害（例如颱風、豪雨等）進行應變演練。
- (五) 請資訊室每日早上檢查館區禮廳場次顯示的電子看板，確保當日資訊排程正確；周末和假日值班人員亦請納入每日檢查項目。
- (六) 請各課室主管及同仁注意公文內容正確與否，特別留意錯別字及公文文書相關規範。
- (七) 若館區設備出現損壞情況，請權責人員盡快報修，以免影響民眾權益及館區形象。
- (八) 請館區清潔廠商排定時間清理各禮廳座椅後方空隙，避免垃圾堆積。
- (九) 拜飯區人流眾多，為維持整體空氣流通，請拜飯區管理單位每日確認空調開啟情況，並督請承攬廠商定期清理外側空間。
- (十) 舊拜飯區頂樓空間請第二殯儀館督請清潔廠商移除雜物，僅保留必要物品，以避免雜物積聚引發蚊蟲滋生，危害館區衛生。
- (十一) 有關一館拆除工程法會，已確定市長出席時間為 4 月 19 日上午 8 時 35 分至 8 時 55 分，因市長尚有行程，請綜企課與法鼓山清楚表達市長可停留時間，勿影響後續行程。另一館拆除是受到廣泛注意之議題，請備妥新聞稿及訪問談參供市長參考，將各界針對一館拆拆所關注之議題及回應內容撰寫清楚。
- (十二) 本處因應之前議會審議預算期程，有多案件均有後續擴充且即將屆期，請總務課採購彙整並提醒承辦單位是否有漏未驗收、結案或未有接續情形。
- (十三) 有關懷恩專車交通資訊，請二館與資訊室再行討論官網呈現方式。
- (十四) 請資訊室按照機房搬遷進度甘特圖進行作業。
- (十五) 請第一殯儀館確實將未完成案件移交予新課室或相關單位。
- (十六) 請第二殯儀館提供 30、60、90 字宣導文字，並請市府相關單位協助宣導懷恩專車。

(十七)有關3樓拜飯區有家屬反應有物品遭承商丟棄或其他民眾反應問題，請廠商針對整體作業程序檢討並提出改善措施，提供高品質服務。

(十八)第二殯儀館列管編號(113013001)-公務車、一般車輛標語及指引出入口已增設指標牌面，解除列管。

散 會：15時18分。